



411218S-2022



新乡市永得利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YDL 0001S-2022

五谷杂粮粥料

2022-05-11 发布

2022-05-11 实施

新乡市永得利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新乡市永得利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喜欢。

H N

Q B

五谷杂粮粥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五谷杂粮粥料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黄小米、绿小米、黑小米、白小米、红小米、黑米、江米、红米、薏米（薏米仁）、大麦、荞麦、苦荞米、黑麦、燕麦米、豌豆、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红豆、红小豆、花豆、绿豆、豇豆、蚕豆、红芸豆、紫芸豆、扁豆、赤小豆、藜麦米、大米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辅以或不辅以血糯米、长粒香米、长糯米、圆糯米、糙米、黑芝麻、花生米、冰糖、葡萄干、红枣、桂圆干、香蕉干（粒）、西梅干（粒）、芒果干（粒）、核桃、腰果仁、南瓜籽仁、莲子、百合、枸杞、紫薯丁、菠萝丁、木瓜丁、猕猴桃丁、杏仁、红薯粒、黑加仑、山药丁、南瓜丁、西米、银耳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调配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五谷杂粮粥料。

根据原辅料不同可将产品分为不同种类：单一型杂粮粥料、混合型五谷杂粮粥料、八宝粥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黄小米、绿小米、黑小米、白小米、红小米应符合 GB/T 11766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2 黑米应符合 NY/T 83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3 江米、红米、薏米（薏米仁）、黑麦、红豆、红芸豆、紫芸豆、扁豆、赤小豆、血糯米、长糯米、圆糯米、紫薯丁、红薯粒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4 大麦应符合 GB/T 1176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5 荞麦、苦荞米应符合 GB/T 10458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6 燕麦米应符合 LS/T 326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7 豌豆应符合 GB/T 1046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8 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花豆应符合 GB 135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9 红小豆应符合 NY/T 599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0 绿豆应符合 GB/T 1046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1 豇豆应符合 NY/T 965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2 蚕豆应符合 GB/T 10459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3 藜麦米应符合 LS/T 3245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4 大米、长粒香米应符合 GB/T 1354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5 糙米应符合 GB/T 1881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6 黑芝麻应符合 GB/T 11761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17 花生米应符合 GB/T 1532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- 2.1.18 冰糖应符合 GB/T 35883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- 2.1.19 葡萄干应符合 NY/T 705 的规定。

2.1.20 红枣应符合 GB/T 5835 的规定。

2.1.21 桂圆干、香蕉干（粒）、西梅干（粒）、芒果干（粒）、菠萝丁、木瓜丁、猕猴桃丁、百合、黑加仑、南瓜丁应清洁、干燥、无污染，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22 核桃、腰果、南瓜籽仁、杏仁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23 枸杞应符合 GB/T 18672 的规定。

2.1.24 山药丁应符合 GB/T 20351 的规定。

2.1.25 西米应符合 GB 2713 的规定。

2.1.26 银耳应符合 GB/T 34671 和 GB 7096 的规定。

2.1.27 莲子应符合 NY/T 1504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色 泽	具有本品应有色泽	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色盘(瓷盘或同类容器)中,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、性状和杂质,闻其气味,用温开水漱口,品其滋味。
性 状	固态,无结块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特有气味和滋味,无异味	
杂 质	无正常视力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3.0	GB 5009.3
铅* 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12
总砷 (以 As 计) ^a 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1
无机砷 (以 As 计) ^b , mg/kg	≤ 0.2	
镉 (以 Cd 计), mg/kg	≤ 0.1	GB 5009.15
总汞 (以 Hg 计), mg/kg	≤ 0.02	GB 5009.17
铬 (以 Cr 计), mg/kg	≤ 1.0	GB 5009.123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^c , μg/kg	≤ 1000	GB 5009.111
赭曲霉毒素 A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96

玉米赤霉烯酮 ^c 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\leq	60	GB 5009.209
六六六, mg/kg	\leq	0.05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\leq	0.05	
苯并[a]芘 ^d 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\leq	5.0	GB 5009.27
注 1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;			
注 2: a 指标仅适用于主要原料中不含黑米、红米、江米、大米的产品; b 指标仅适用于主要原料中含有黑米、红米、江米、大米的产品; c 指标仅限于原料含大麦、黑麦的产品; d 指标仅适用于原料含有: 黑米、江米、红米、大米、糙米的产品。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黄小米、绿小米、黑小米、白小米、红小米、黑米、江米、红米、薏米（薏米仁）、大麦、荞麦、苦荞米、黑麦、燕麦米、豌豆、黄豆、黑豆、青豆、红豆、红小豆、花豆、绿豆、豇豆、蚕豆、红芸豆、紫芸豆、扁豆、赤小豆、藜麦米、大米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辅以或不辅以血糯米、长粒香米、长糯米、圆糯米、糙米、黑芝麻、花生米、冰糖、葡萄干、红枣、桂圆干、香蕉干（粒）、西梅干（粒）、芒果干（粒）、核桃、腰果仁、南瓜籽仁、莲子、百合、枸杞、紫薯丁、菠萝丁、木瓜丁、猕猴桃丁、杏仁、红薯粒、黑加仑、山药丁、南瓜丁、西米、银耳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调配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五谷杂粮粥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考 GB 271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新乡市永得利食品有限公司